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98 學年度暨 97 學年度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民國 98 學年度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目錄

一、封面	第 1 頁
二、目錄	第 2 頁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第 3 頁
四、平衡表	第 4 頁
五、收支餘絀表	第 5 頁
六、現金流量表	第 6-7 頁
七、現金收支概況表	第 8-9 頁
八、財務報表附註	第 10-21 頁
九、會計處理建議書	第 22 頁
十、附表	第 23-24 頁
(一) 收入明細	第 23 頁
(二) 支出明細	第 24 頁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學年度(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至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八月一日至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專科以上私立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之規定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結果、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四)所述，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自九十七年八月一日(九十七學年度)起，將折舊方式由報廢法改為直線法，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九十七學年度累積餘絀減少 54,428,160 元。



YANGTZ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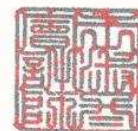
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YANGTZE CPAS & CO.,

此 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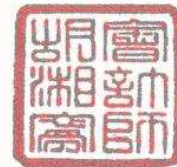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公鑒

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王振宇



會計師：謝相亭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文號：(90)台財證(六)第 105316 號

核准文號：(86)台財證(六)第 59385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九 日

台北所：
台北市104中山區民權西路27號8樓
Tel: 02-2595-8433 / 02-2595-0111

桃園所：
桃園市330春日路656號18樓之4
Tel: 03-357-8808

台中所：
台中市408五權西路二段666號10樓之3
Tel: 04-3600-9906

台南所：
台南市701東門路一段358號10樓之1
Tel: 06-236-0606

高雄所：
高雄市813左營區華夏路628號5樓
Tel: 07-348-6287